
第三十一篇

文化 体育

第一章 文化管理

第一节 机构

1986年，梨树县文化局设人秘股、业务股、党委办公室。1993年机构改革，文化局与体育运动委员会、文学艺术联合会（简称文联）合并为文化体育局。设综合科、业务科、党委办公室，编制10名。1996年文联从文化体育局划出。2005年内设人秘、文化、艺术、体育、财务科和党委办公室，行政编10名。文体局直属事业单位15个：地方戏曲剧团、文化馆、电影公司、新华书店、图书馆、梨树电影院、梨树影剧院、戏剧创作室、文物管理所、文化市场管理所、博物馆、体校、体育总会、体育场、郭家店文化分馆。每个乡镇设文化站，编制1~2名；每个村有文化室。

第二节 文化体制改革

1986年，有梨树县文化馆和郭家店文化分馆及31个乡镇文化站。全县基层文化站（馆）有职工42人。同年，将郭家店电影院下放给郭家店镇管理。1990年，梨树电影院升为县文化局直属单位。1992年，实行乡镇文化站管理体制改革，文化站人、财、物下放到乡镇管理，业务仍由县文化局负责管理。1993年，县文化系统实行运行机制改革。各单位均实行行政法人代表负责制，文体局与各单位签订工作目标责任制。对电影公司、电影院、新华书店等单位均实行定岗、定额、定任务，按劳取酬，绩效工资

制。1994年，县地方戏曲剧团实行改革。原有80人裁减到46人，其余34人由县政府安排到其他部门就业。对新演员试用期满，择优录用，定期转正。演员的报酬实行80%开资，其余部分按任务、场次完成情况进行补助。演员的出勤实行奖罚制度，对出满勤的每月奖励100元，对旷工、事假、病假，按缺勤天数扣款。1995年，郭家店文化分馆更名为郭家店文体中心站，升格为文体局直属单位。2000年，新华书店进行体制改革。实行合并机构，减员增效。将郭家店、榆树台书店门市部合并到梨树书店门市部。原有职工96人，裁减到76人。

第三节 电 影

一 发行放映

梨树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负责对全县各乡镇电影管理站的技术业务指导和影片的供应工作。1986年，县电影公司被国家广播电影电视部评为全国电影发行系统先进单位。80年代末期电影公司面临城镇观众减少，农村电影收费难的形势，对影片发行进行改革。停止8.75毫米影片的经营，自行购置16毫米影片向农村各乡镇发行。1986年，全县有电影院和影剧院6座，总座位5000多个；乡镇电影管理站24个。有191个放映单位，放映点1650个，放映员459人。全年放映4700多场，观众320万人次。全年发行收入23万元。80年代末，因电视事业发展，放映场次、观众人数逐年减少。1991年，对全县中小学生进行电影系列化教育。同年，在全县农村开展“科技片汇映”活动，在26个乡镇放映专场，观众40万人次。1993年开始，每年用革命战争题材的优秀影片给学生放映专场，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1995年放

映300场（含露天放映），观众15万人次。至1998年，每年放映70场，观众达20万人次。1999年，电影公司与康佳集团联合开展“献爱心，电影送乡村”活动，并召开“新闻发布会”。同年电影公司又与“三株集团”联合举办迎“七一”百场电影下乡活动。平时组织小分队下乡为农村放映专场，寒暑假为学生放映专场。2000年放映250场，观众10万人次。2005年，放映43场，观众15万人次。

二 影剧院

梨树电影院 1986年，内设场务组、售票组、宣传组、美工室、财会室，建筑面积2 300平方米。场内座位1 200个。2002年，因拆迁撤销电影院，停止放映电影。

梨树影剧院 主要用于接待县内各种会议、外地演出团体及放映电影。建筑面积4 000平方米，场内座位1 200个。2005年放映电影120场，观众12 000人次；接待艺术团体演出10余场，观众5 500多人次。

第四节 图 书

一 发 行

1986年，梨树县新华书店实现图书销售168万元，销售图书29万册。1990年，吉林省新华书店在全省书店系统开展“新华书店杯竞赛”活动，县新华书店评为优胜单位。1992年11月，中宣部、国家新闻出版署召开全国百县农村图书发行表彰会，梨树县被评为农村图书发行工作百强县，梨

树县供销合作社被评为农村图书发行先进单位。1993年县新华书店综合楼竣工使用，营业面积500平方米。2003年图书销售947万元，销售图书123万册。2004年图书销售968万元，销售图书115万册。2005年图书销售822万元，销售图书108万册。

二 阅 览

1986年图书馆迁入新馆舍（文化综合楼，位于影剧院南侧），面积800平方米，其中书库100平方米，办公室100平方米，外借室60平方米，综合阅览室120平方米，儿童阅览室120平方米。馆内藏书76562册，其中中文图书60000册，中文杂志500种，各类报纸100种，合订本300册。接待读者17600人次，借阅图书13500册次。1992年接待读者48569人次，借阅图书13450册次。1993年接待读者61128人次，借阅图书15491册次。1994年接待读者70887人次，借阅图书26945册次。同年，县图书馆被国家文化部命名为三级图书馆。1998年开始，图书馆立足改革，坚持图书为生产为科技服务，在全县12个乡镇建立科技辅导联系点23个，辅导人员经常下乡跟踪辅导。每年召开读者座谈会、读书报告会、儿童读书演讲会10余次。2003年图书馆迁入文化大厦（原电影院位置），总面积1500平方米，其中书库120平方米，办公室100平方米，外借室140平方米，综合阅览室140平方米，儿童阅览室140平方米，会展厅800平方米。馆内总藏书69615册，杂志248种，报纸40种，合订本17705册。2005年，接待读者51308人次，借阅图书30686册次。

第五节 文化市场管理

一 音像制品

1989 年始，文化市场管理所加强对录像带、录音带、唱片、激光唱盘和激光视盘等音像制品的出版、制作、复制、批发、零售、出租等环节的管理。至 2005 年共收缴非法录音带、录像带、光盘、影碟 50 000 多盘，其中 1989 年收缴 500 盘，2005 年收缴 2 000 盘。

二 娱乐场所

文化市场管理所针对文化娱乐场所中存在的色情、赌博等违法活动，加强监管力度。1989~1995 年取缔电子游艺厅 30 多个，对有色情服务和赌博行为的 5 个舞厅吊销营业执照。2000~2005 年，对接纳未成年人和超时服务的 30 个网吧吊销营业执照或令其停业整顿和罚款，取缔 15 个在中小学校周边 200 米以内非法设立的网吧和电子游艺厅。

三 书刊发行

1989~1999 年，梨树县文化市场管理所制定清理整顿工作方案，对全县图书发行市场进行整顿。取缔无证、无照或证照不全、非法印刷等经营活动，查处违规和盗版印刷行为。取缔 2 个非法印刷点，收缴 1 000 余册含有反动、淫秽、迷信内容的出版物。1989~2005 年，对盗版贩卖教学图书和其他畅销书及伪造票证加大管理力度，共收缴非法出版书刊 23 800 多册。

第二章 二人转

第一节 专业演出

梨树县素有“二人转之乡”美誉，县地方戏曲剧团以演出二人转为主。1986年有专业演员85人，2005年在编演员46人，内设演员队、乐队等。著名“二人转表演艺术家”董孝芳主演的《梁赛金擀面》、《回杯记》、《南郭学艺》、《神调大全》等数十个名段录制成音像，发行量逾百万。先后带出闫学晶、董玮、白晶、陈树新等多名高徒。赵本山曾说“董孝芳是我崇拜的老师，当年我是骑着自行车追着看他演的《大观灯》”，曾一同切磋饰演盲人技巧。1987年7月，县地方戏曲剧团白晶、许青山代表吉林省参加首届中国艺术节赴京演出二人转《美人杯》（吉林省唯一演出剧目），获“中国艺术节奖杯”，白晶获“青年曲艺表演家”称号。1989年在吉林省“向上杯十大转星电视大奖赛”中，白晶、陈树新被评为吉林省二人转十大转星。1991年陈淑新当选吉林省二人转艺术家协会副主席。1992年5月，吉林省文化厅在四平市举办第十一届二人转新剧目汇演暨四平市首届二人转艺术节。县剧团演出的《经理秘书》、《盗金鸡》、《红花岗》、《二嫂调包》、《撵县长》等剧目获奖。拉场戏《写情书》在扬州全国现代戏观摩演出中获文化部第二届“文华”剧目奖。县地方戏曲剧团团长沈济良赴京参加发奖仪式，受到李瑞环、李铁映、丁关根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至1992年县地方戏曲剧团连续12年被省文化厅评为经营艺术建设先进单位。1993年，二人转《放金龟》代表吉林省参加全国首届二人转汇演获二等奖。1994年7月，县剧团参加辽宁省清河国际慕尼黑水上啤酒节演出。1995年1月8日，县剧团在北京朝阳剧场参加农业部“七彩大地”专题晚会。演出拉场戏《写

情书》等剧目。1月11日，剧团在京西宾馆为全国农村工作会议、全国金融工作会议、全国海关工作会议演出。农业部部长刘江等领导观看演出。同年10月，县剧团赴山东潍坊、安丘、淄博、临沂、沂蒙等12个城市演出，共演28场，观众累计3万余人次。1996年2月，县剧团赴长春为全国电力系统纪检、监察纠风工作会议专场演出，中纪委、国家电力部、吉林省领导及与会人员1000余人观看演出。演出《傻子相亲》、《包公赔情》等剧目。年末，县剧团应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政府邀请，参加春节晚会，演出剧目有《偷祸》等，通辽电视台现场直播。2003年，剧团在辽宁省凌海市露天文化广场连续演出10场二人转。同年，吉林省著名二人转演员韩子平等人来梨树县体育场演出《马前泼水》等传统剧目，观众数千人。2005年剧团在县内外25个市县历时107天，共演出50多场二人转。同年在吉林省第二届二人转·戏剧小品艺术节中，县剧团以全省唯一的县级剧团参赛，同其他11个市同台献艺，包揽演出的33项奖。二人转《百姓书记》获一等奖，并被指定为中纪委主办2006年春节晚会节目之一。

1986~2005年梨树县二人转及戏剧获奖情况表

表 31~1

获奖时间	表演形式	获奖剧目	获奖级别	获奖演员	备注
1986	二人转	闹发家	吉林省汇演综合一等奖	白晶 许青山	—
1986	二人转	杨宗英认母	吉林省汇演综合二等奖	刘兴宝 邢国库	—
1986	拉场戏	卖油郎与花魁	吉林省汇演综合二等奖	杜鹏 张冠英	—
1987	二人转	美人杯	吉林省汇演综合一等奖	白晶 许青山	—
1987	大型舞台艺术片	梨花飘香	吉林省“丹顶鹤杯”二等奖	剧团全体演员	—
1988	二人转	貂蝉怒怨	吉林省汇演二等奖	陈波 陈淑新	—
1989	拉场戏	写情书	吉林省汇演综合一等奖	白晶 张冠英	—
1992	拉场戏	写情书	全国“文华”奖	白晶 张冠英 表演一等奖	—
1993	二人转	放金龟	吉林省汇演综合一等奖	白晶 许青山 表演一等奖	—
1993	二人转	放金龟	国家汇演二等奖	白晶 许青山 表演一等奖	乐队获优秀伴奏奖

1993	二人转	相 亲	文化部、广电部、安全部 汇演获三等奖	刘兴宝 陈 波 表演一等奖	—
1994	二人转	讨债女	吉林省汇演二等奖	白 晶 一等奖 崔文彦 二等奖	王颖获导演二等奖
1996	二人转	闹喜堂	吉林省汇演二等奖	郑亚文 赵波 表演二等奖	—
2000	二人转	黑脸	全国电力系统演出奖	郑亚文 李连生 优秀表演奖	—
2000	二人转	青山泪	吉林省汇演二等奖	王丽丽 王德林 表演二等奖	—
2002	二人转	柳条边	吉林省首届二人转、 戏剧小品艺术节一等奖	王 颖 赵 波 表演一等奖	乐队获优秀伴奏奖 商立中获配器奖
2002	单出头	杨排风	吉林省首届二人转、 戏剧小品艺术节一等奖	赵 丹 一等奖	乐队获优秀伴奏奖 商立中获配器奖
2002	拉场戏	一根龙头杖	吉林省首届二人转、 戏剧小品艺术节一等奖	王德林 王丽丽 表演二等奖	乐队获优秀伴奏奖 商立中获配器奖
2005	二人转	百姓书记	吉林省“榆树杯”第二届二人转、 戏剧小品艺术节获一等奖	王丽丽 赵 波 表演一等奖	乐队获优秀伴奏奖商 立中获配器奖
2005	二人转	明天更辉煌	吉林省“榆树杯”第二届二人转、 戏剧小品艺术节获二等奖	集体表演奖	乐队获优秀伴奏奖商 立中获配器奖
2005	二人转	和气生财	吉林省“榆树杯”第二届二人转、 戏剧小品艺术节获二等奖	赵 丹 表演一等奖 崔文彦 表演二等奖	乐队获优秀伴奏奖 商立中获配器奖
2005	二人转	酒不醉人	吉林省“榆树杯”第二届二人转、 戏剧小品艺术节获二等奖	陈 波 表演二等奖	乐队获优秀伴奏奖商 立中获配器奖

第二节 业余演出

乡镇业余小剧团由各乡镇文化站组织管理。1986年全县有业余小剧团21个，约300人。1995年35个，2005年52个，约1000人。1986年3月，举办全县乡镇业余小剧团汇演，评出一、二、三等剧目奖和一、二、三等优秀演员奖。自编剧目评出优秀词、曲奖。1987年举办全县第三届乡镇业余小剧团汇演，19个队205人参加，演出62个剧目。1989年举办第四届乡镇业余小剧团汇演，17个队185人参加。1991年9月举办第五届乡镇业余小剧团汇演。22个小剧团200人参加，演出二人转剧目30个。1992年5月，吉林省文化厅在四平市举办第十一届二人转新剧目汇演暨四平市首届二人转艺术节。县文化馆小剧团演出的二人转获集体综合演出奖。1996

年沈洋镇农民王作金自办二人转小剧团，有成员 11 人，自己购买布围子，装饰流动舞台，每次演出观众达两三千人。1997 年国家计生委举办全国“婚育新风”文艺汇演，县文化馆辅导干部自编自演的二人转《巧轧亲》参加汇演。同年，文化馆为县公路段辅导的二人转在全省交通行业汇演中获一等奖。2005 年 12 月，举办梨树县迎新年中老年歌曲、戏剧大赛。

1986~2005 年，每两年举办一次乡镇业余小剧团汇演，实行汇演例会制。每次汇演推出一批新剧目，表彰先进团队、乡镇及单位，奖励一批优秀的二人转艺人。

第三节 演员培训

1986 年后，县地方戏曲剧团采用以团代训，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形式，由本团资深演员对新学员培训授课，基本内容为唱、念、舞、说功和绝活。培训期 1 年。培训结束进行考核，优秀者留用。20 年间剧团培养优秀人才 40 余人。其中杜鹃、尹兴军、白晶等人被输送到吉林省吉剧团、吉林省电视台和吉林艺术学院等单位。1982~1992 年，县文化馆举办 39 期二人转演员培训班，培训演员 793 人。经过培训，有 8 人到县地方戏曲剧团当演员，29 人被黑龙江、辽宁、内蒙古和吉林省专业二人转团队聘为演员。有 6 人到吉林省戏曲学校继续深造。

2001 年 8 月，梨树农村成人高等专科学校采取合作办学形式，在戏曲表演专业基础上成立艺术系，聘请著名一级演员陈淑新为系主任，办二人转演员中专班，学制 3 年。共开设 4 个班，招生 101 人。招生对象以应往届初、高中毕业生为主，优选有艺术天赋和爱好者。开设课程有基本功、身训、唱功、唱腔、声训、化妆、表演、剧目、舞蹈、手持道具等科目。

学业期满经考试合格颁发中专毕业文凭，就业率 85%。录用单位有长春、吉林、辉南、永吉、哈尔滨、承德、运城、广州等县以上艺术团体。2005 年 9 月在“榆树杯”吉林省第二届二人转·戏剧小品艺术节中，2004 年被吉林市歌舞剧团戏曲团录用的农专毕业生刘红表演的拉场戏《滴血的罌粟花》，获吉林省文化厅颁发的艺术节新人奖和表演一等奖；2004 年被伊通满族自治县艺术团录用的农专毕业生滕云亮、牛丽君表演的二人转《国太出马》获省文化厅颁发的表演一等奖。

2004 年 10 月，二人转表演艺术家董孝芳成立“董孝芳北方二人转学府”，学制 2 年。招收吉林省及四川、山东、重庆、沈阳、大连、抚顺、丹东等地的学员 120 余人，校址设在梨树县人寿保险公司对过，教学楼 1 200 平方米。由有 50 余年舞台生涯和教学经验的家董孝芳亲自任教，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聘请艺术家、名人名角授课或指导教学。授课重点内容为唱、说、扮、舞、绝（绝技绝活）五功。广州市长春歌舞团从该校聘用 10 名学员，长春市和平大剧院和梨树县戏曲剧团聘用 3 名学员。

2005 年初，陈淑新创办梨树县树新戏曲学校，学制 2 年，以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的青少年为主，首期招生 88 人。在形象、音质、音高等方面均需符合招生条件。开设基本功、身训、声训、舞蹈、表演、歌曲、化妆等近 20 门功课。

第三章 文化艺术

第一节 文艺创作

一 文学创作

戏剧 1986年，国家一级编剧赵月正创作单出头《南郭学艺》获全国曲艺新书（曲）大奖赛创作二等奖，并在人民大会堂演出。他创作的20余部剧本先后在国家级刊物《剧本》、《曲艺》和省级刊物上发表并获奖。二人转作品《闹发家》、《美人杯》和拉场戏《写情书》、《撵县长》等为全省推广优秀剧目，1994年入选《中国曲艺家大辞典》。苏景春先后有19部作品获国家、省、市创作奖，其代表作《放金龟》1993年获省二人转剧本创作一等奖，获国家级二等奖。1995年9月1日，由中央电视台影视部、梨树县人民政府、长春电影制片厂影视艺术开发中心联合摄制的28集电视连续剧《叶赫那拉公主》在梨树县叶赫满族镇开机，编剧是著名剧作家李政和孔德选，县剧团演员白晶、张冠英在剧中饰演角色。1997年11月27日在吉林电视台首播，1998年2月在中央电视台电视剧频道播出。香港凤凰卫视等电视台相继转播。《叶赫那拉公主》荣获第七届全国少数民族电视艺术“骏马奖”长篇电视剧一等奖、最佳编剧奖。1998年由廖春江、苏景春编写的《梨树二人转》出版发行，此书记述梨树县二人转二百多年的发展史。同年，全县创编优秀剧本18部，其中演出剧目6个，获省创作奖4部，在省级剧本上发表2部，在国家级剧本上发表3部。2003年，陶秋然创作的电影剧本《树神》获吉林省电视台、吉林日报社、长春电影制片厂、吉林省广播电视艺术家协会、黑龙江影视中心联合主办的“新光杯”奖。2004年，县戏剧创作室人员创作有生活气息的作品10余部。其中王亚军创作的二人转剧本《百姓书记》在2005年吉林省“榆树杯”第二届二人转·戏剧小品艺术节中获一等奖。1986~2005年，全县创作剧本130余部，其中9部在省级剧团排演，17部在国家级刊物发表，43部获省、市创作奖。

诗歌 80年代初，梨树县多次举办“梨花诗会”活动，诗作者50余

人，其中钱万成、于耀江、邓万鹏等人作品发表于国家及省以上多种报刊。1986年3月，县文联举办第五次“梨花诗会”，36名诗作者交流朗读作品。省文联副主席王也、王国志和四平市委副书记安莉等出席诗会。出版会刊第四辑《我们的北方》诗集。1990年4月，县文联举办第七次“梨花诗会”。全县诗友和中小学诗歌爱好者400多人到会，40多名诗作者登台赋诗。著名诗人公木、胡昭，著名作家王肯等人题写诗词，出版诗会专刊《青青果》。同年5月，白玉良主编出版《梨花别韵》诗词集。1993~2005年，李铁夫、李景隆、张勇合作成集《三径集》印成5册，共收录诗词750余首。孟德林在《华夏吟友》等诗刊发表格律诗多首。2003年姜士彬出版诗集《七月惊雷》和《制订岁月》。韩少军的组诗《无齿记》被选入《全国2003年度诗歌选本》。2004年陶秋然5首诗词入选《世纪诗词大典》。2005年杨海军诗歌在《诗刊》上发表。同年，徐明森获中华旅游诗词大赛金奖，有8首诗词收入《中国当代旅游诗词精选》。

小说 1986~1997年，武子成、赵长占等人的作品见于省内报刊。1999年吴海中小说集《人面桃花》出版。2005年孙延来出版小说《远乡》。张振海等人的30余篇小说作品在市级以上报刊发表。

散文 王立森的散文《客自故乡来》于1986年在《散文》上发表。1996年曹旭东出版散文集《活着的滋味》。1997年王立森出版散文集《客自故乡来》，其作品《老榆树》入选1998年《中国当代青年散文一千家》。周宝文1997年创作出版散文集《与谁共舞》，2000年和2005年出版游记散文集《山水有约》、《我行我述》。

民间文学 民间文学的搜集、整理工作始于1985年。1987年郑连庆、王亚军、王树影等人完成《吉林省民间文学集成·梨树县故事卷》的编辑出版。其中故事、传说、寓言、笑话等500余篇，分上下册，60万字。1993年，双河乡农民王海洪被吉林省民间文艺家协会命名吉林省民间故事家。

1994年9月，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对其考察认证。2003年、2005年，中央电视台、吉林电视台等媒体对其采访报道。

二 书法 楹联

书法 80年代梨树县书法活动由吕小兵负责组织。王忠国出版《行书兰亭序》和《古今劝学诗帖》字帖。1989年梨树县第五届文代会后书法作者及作品增多。1991年陈亚发获在北京举办的“中华杯”书法邀请赛金奖，并在四平市博物馆举办个人书法展，展出作品100余件。1997年县文化局、文联举办“梨树县庆七一，迎香港回归”书画展，展出书法作品370余件。1999年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50周年”书法展。2000年举办“迎澳门回归”书法展。2002年有8人参加吉林省首届书法创作辅导班。2003年，中国楹联协会代会长、书法家孟繁锦回乡省亲，亲临县书协举办“梨花笔会”，向与会的县领导及县书协会员赠送书法作品。其作品曾入选新加坡狮城国际书法交流展、全国书画名家邀请展等。部分作品被日本、韩国、新加坡、美国等国外友人收藏。白石的书法作品先后获国家交通部第二届职工书画展二等奖、长春国际汽博会书画展金奖和吉林省首届党政干部书法展一等奖。李俊和有10余幅作品获全国性书法赛一等奖（金奖），部分作品赠送日本、美国、朝鲜、埃及、新加坡等国外友人。王春山、刘彦明、刘桐、刘今业、彭景东、刘万君等人的作品也多次参展获奖。至2005年，全县有1190件书法作品参展，其中县级800件，市级200件，省级150件，国家级40件。35件书法作品在皖北煤电杯书法展、洗夫人杯书法展、纪念邓小平诞辰一百周年书法展、三晋杯书法展中获奖；96件书法作品在吉林省书协举办的书法展中获奖。

杨子实、王国栋等人的硬笔书法作品多次在国家和省、市硬笔书法大赛中获奖。1999年5月，杨子实出版《钢笔楷书字帖》。

楹联 80年代后梨树县楹联创作渐多。1998年李俊和为吉林省旅游景点叶赫影视城撰写并书刻16副楹联，分别悬挂于景点。为古名楼鹤雀楼撰联“五峰列嶂，九曲抱关，想它鹤雀栖身，定是沉迷此景；三省闻鸡，四围眺胜，问尔黄河转首，莫非留恋斯楼”由中国书协顾问李铎书写，悬挂于修竣后的鹤雀楼正门。2004年在纪念邓小平诞辰100周年全国楹联大赛中的“辅一代贤，擎二代旗，奠三代基。兴社稷，振龙魂，展志抒才，几度沉浮倾赤胆；享百年寿，创千年业，负万年誉。启国门，扬特色，呕心沥血，满怀忧乐济苍生”获唯一的一等奖。2005年应邀参加北京“春晚”楹联创作，是5名主创之一。他撰写的“碧草毡房，春风马背牛羊壮；苍松雪岭，沃野龙江稻谷香”晚会播出。徐明森悼巴金两副联“情激《雾》《雨》《电》，魂荡《家》《春》《秋》”和“搦一只妙管，写人情冷暖；享百岁高龄，知世态炎凉”入选2005年《对联中国》。在纪念纪晓岚逝世二百周年征联中，撰写的“《阅微草堂》文章万古，《四库全书》业绩千秋”入选。李铁夫为吉林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偏脸城撰联“默默方城，辽砖金瓦凭说千年掌故；萧萧故垒，榆影槐荫摇曳几度春秋”。彭景东撰写的“湖清花色美，日暖鸟声甜”在查干湖征联中获奖。邵玉良为感动中国2005年度人物王顺友撰写的“丹心普照山民，传书不悔羞鸿雁；铁脚磨穿野岭，撒爱无声动国人”在《中华诗词论坛选刊》发表。

三 美术 摄影 音乐

美术 1986年9月，县文化馆参加全国十县美术作品联展，有5幅年画和1幅国画参展。11月，举办吉林省梨树县与四川省简阳市农民画联展。其中代表性的优秀作品有《老来福》、《柜台前》、《集镇》、《喜送公粮》、《鹅》、《豆腐官》等11幅。1986~1993年，县文化馆美术工作者李宝祥、刘忠礼、范恩怨等人的年画作品分别在全国文化馆系统和省级出版社获奖，其中范

恩怨的年画《苍松图》在全国二十县文化馆展览中获一等奖。其间，河山乡共创作民间绘画 594 幅，有 182 幅参加市级展览，25 幅获奖；93 幅参加省级展览，39 幅获奖；65 幅参加全国大展，5 幅获奖。54 幅民间绘画在《农民日报》、《吉林农民报》刊登。有 18 幅作品在加拿大展出，20 幅作品在日本展出。其中柴仁等 6 名农民作者创作的年画在吉林省美术出版社出版 30 余幅，印数 200 万张。美国驻沈阳领事馆总领事陶醒龙先生专程来梨树县参观河山乡民间绘画展览，并特邀河山乡绘画作品到沈阳领事馆展出。加拿大萨斯喀省里贾纳大学艺术系罗杰里教授两次参观河山乡农民绘画展。漫画作者崔建华的作品发表在全国报刊 50 多件，梨树师范教师王世先的油画、水粉画被《中国现代美术家人名大辞典》收录。1990 年 8 月，吉林省文化厅命名河山乡为“民间绘画之乡”。1991 年 6 月，国家文化部命名梨树县为“全国民间绘画乡”。1994 年县文化馆举办“迎春画展”，展出作品 97 幅。同年“六一”举办“全县儿童画展”，展出作品 246 幅。“十一”举办全县“国庆画展”，展出作品 168 幅。其中有 40 幅农民画送省参展。1995 年“六一”举办全县“儿童书画展”，展出作品 210 幅。从中推选 27 幅参加全国“小星星少儿书画大赛”，有两幅获铜奖。1996 年王国才创作国画《梅花》义卖，义款捐给梨树镇特困户。1998 年为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 20 周年，文化馆与有关部门联合举办“春天颂画展”，展出作品 100 多件。至 2005 年，全县专业和业余美术工作者创作 103 幅年画和农民画作品在吉林、黑龙江省美术出版社出版 100 万张。

金一、曹德奇、赵鸿石等人发表多幅篆刻作品。1988~1993 年，金一的篆刻作品在省内报刊发表 30 余件。1992 年，曹德奇在全国“金龙杯”、“银海杯”书画印大赛中获优秀奖。其作品被选入《中国当代诗画印精品集》、《20 世纪国际现代书法篆刻家作品荟萃》。1993 年 10 月，其作品“开卷有益”、“书道千秋”入选《国际现代书画篆刻大辞典》，获中国现代文化学会授予“世界铜奖艺术家”称号。2005 年，赵鸿石篆刻作品在全国大赛

中获奖。传统民间剪纸艺术作者吴树宝的作品在报刊发表 100 余幅。1996 年举办方振江个人剪纸作品展，展出作品 87 幅。

摄影 门启福、范景佐、宋耀林等在省、市级以上刊物发表多幅摄影作品。门启福发表摄影报道 200 余幅，入选《中国摄影家大辞典》。周维君、姜东等在《吉林日报》、《四平日报》发表多幅新闻照片。青年摄影工作者冯海英发明的快速显影获国家专利。

音乐 80年代，音乐创作以孙大伟、尹兴军等人为代表。孙大伟常为县剧团配曲，李光多次为四平英雄城音乐会节目谱曲并获奖。1986年后，县文化馆每年举办一次业余歌曲大奖赛活动，崔文彦、郑亚文、张光妹、何平等较突出。1992年王媛代表吉林省进京演唱，获得好评。1998年陶秋然为电视剧《叶赫那拉公主》（曾获全国少数民族体裁电视剧“骏马奖”和中央电视台“飞天奖”）插曲《放偷歌》、《殉情挽歌》、《荡出一个大姑娘》作词。1999年郑亚文、付庆文获吉林省中青年歌曲大赛二等奖，任燕获吉林省第三届中青年器乐大赛（二胡）二等奖。2000~2005年，县剧团年轻演员王丽丽、赵丹等人多次代表梨树县参加省、市及国家级汇演和赛事并获奖。

四 文艺出版物

1989年县文化馆编辑出版《梨树土风》和《梨树群众文化论文集》。《梨树土风》出版 7 集，其中 8 篇故事在市级以上刊物发表。《梨树群众文化论文集》出版 5 集，作者 50 余人，有 15 篇论文在省级刊物发表，其中 8 篇获奖。1989年县文化市场管理所编辑出版《社会文化市场研究》第一集，1991年出版第二集，共收录论文 40 余篇，作者 30 余人。1986~2005年，

全县戏剧、小说、散文、诗歌、书法、美术等文艺作品在市级以上刊物发表 1 000 余件。

第二节 文 物

一 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偏脸城古城遗址 偏脸城古城址位于白山乡岫岩村昭苏太河北岸，西北高东南低方向不正，俗称偏脸城。原为辽代九百奚营故地，金初韩州从柳河（今辽宁昌图八面城）迁于此。金天会五年，驿驻此城的宋徽、钦二帝俘往五国城（今黑龙江依兰）驿驻此城。城周长4 318米，夯土而成，辟有东西南北四门，并有瓮城，四角有角楼，城外有护城河。城内曾出土大量辽金时期器物，其中有完整的泥陶大瓮和瓷器类生活器皿，建筑类有大青砖、布纹瓦当等构件。金属类有铜银章、宋代各种年号铜币、六耳铁锅、瓜棱铜壶、铜风铃和一些小金器。

叶赫古城遗址 叶赫古城位于叶赫满族镇，包括东西城和商间府城，是明代海西女真叶赫部的故城。东城筑在叶赫村寇河西岸高台地上，距镇政府 2.5 公里，城周长 900 米，辟有东西两门，城内有高出地面的土台、烽火台、高墙和西墙角楼遗迹，出土明代青花瓷器残片。西城筑在张家村大富堡屯寇河北岸高山上，城依自然山势修筑，内城周长 850 米，有三处门址，外城周长 1 300 米。城内出土有明代瓷片。叶赫东西城建于明代嘉靖年间，曾是叶赫部首领所居住的重要城址。商间府城位于张家村老爷庙东南 500 米处的漫岗上，城墙为土石混筑，分内城和外城，两墙间距 24 米。

内城周长 450 米，外城周长 624 米，内外城各存一门址。商间府城是当年叶赫部控制明朝与女真各部贸易交通的重要城堡。2005 年 10 月，叶赫古城随区划调整划归四平市管理。

于家沟遗址 于家沟位于石岭镇小孤家子村苍子山脚下，是一南北走向的山沟，因屯内于姓多故名于家沟，北临刘磨房屯。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农历八月，沙俄侵略军在此制造屠杀中国人民的惨案。当地村民于永春手持板斧将两名俄军砍死在一棵大柳树下，至今大柳树仍挺立，后人称之为“见证柳”。

长山遗址 长山遗址原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7年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是保存现状完好的新石器时代、青铜时代、辽金时代并存的一处重要遗址。遗址位于小城子镇（原河山乡）长山村陈家屯后的长山上，呈“丁”字形狭长漫岗。漫岗最高处约高出地表10米，南北长400米，东西宽约200米。岗上比较平坦，北距东辽河约1.5公里，东距河山乡政府约10公里。遗址西北坡为原始文化遗址，东南部为辽金文化遗址。1985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曾对此进行重点试掘，获取大量文物标本。

东北民主联军总部“四平保卫战”前线指挥部旧址 位于县城梨树镇第四小学道北，原为清代一座四合宅院。1946年4~5月，著名的四平保卫战期间，东北民主联军总部前线指挥部驻院内，东北民主联军总司令林彪和第二政委罗荣桓在此指挥作战。1999年2月被吉林省人民政府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05年末修缮。

二 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孟家岭四楞格子山遗址 位于孟家岭镇大河沿村的大河沿屯和胡秀屯

之间东辽河西岸山坳中的四级人工台地上，故得名四楞格子山，是县境内重要的青铜器时代遗址之一。遗址地表散有大量夹砂陶片和陶质器耳、器足等青铜时代的器物。四级人工台地上有辽金时期的布纹瓦当、大青砖和其他建筑构件，在第一台地右侧有一处古墓群，并有一对刻“寿”字的石桌，根据该遗址的位置和器物有两种可能：或是一军事要塞，或是一处寺庙观庵。

石岭城子山古城遗址 位于石岭镇姜家洼子村后李家屯北 500 米处一座山丘上。南、西、北三面皆与连绵起伏的峰峦相接，唯东面可俯瞰一狭长的河谷地。古城依自然起伏的山坡筑成，城墙屹立于山坳两侧。现残墙南半部有一门址，并有瓮城痕迹。城内早年曾出土铜镜和建筑构件。在少量瓷器残片中，有唐代渤海文化特征，因此认定该城址为渤海时期古城址。

石岭北崴子古城遗址 位于二龙山村北崴子屯，距水库大坝 300 米。城墙残高 2.8 米，最高处 3 米，城周长 644 米，辟有两处城门，在东北城墙上有一处凸出的建筑址，在所有古城中是罕见的。1986 年，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和吉林大学联合对该城址进行部分发掘，出土大量器物残片，其中有青砖、箭头、绳纹陶片及玉器饰品。经考证，北崴子古城是战国时期燕国最北部军事城堡。

泉眼岭玻璃城子古城遗址 位于泉眼岭乡玻璃城子村玻璃城子屯西北，亦称“白梨子城”。城周长 1 190 米。古城四周城墙上现存马面（军事防御设施）12 座，城内曾出土青砖、布纹瓦当等建筑构件和陶器残片及金代六耳铁锅等生活用具。古城所处地理位置和出土各类器物表明，是金代古城。经考证，是当年韩州下辖较大城邑——没瓦铺旧址。

董家乡小城子古城遗址 位于榆树台镇西南郊 1.5 公里处，董家乡潘家村小城子屯。城西南 500 米处有一条小河自东北向西南注入昭苏太河，整个城址处在昭苏太河冲积的平原上。城内早年曾出土三足瓷器，形似香炉，较为罕见。古城四角有角楼，城墙上马面，外绕护城河，是一座辽

金时期的古城。根据古城地理位置和筑城形式有军事防御设施，古城应是当年底护韩州的军事城堡。

5处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于1993年设立永久性标志说明碑。

三 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986年初，梨树县人民政府公布刘家馆镇张家油坊遗址、河山乡长山遗址、梨树人民公园烈士纪念碑、石岭烈士纪念碑、沈洋乡沈洋烈士纪念碑、孤家子镇韩道良烈士纪念碑6处为梨树县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995年5月，县人民政府公布胜利乡小城子古城遗址、金山乡南窑古城遗址、大房身乡小城子古城遗址、喇嘛甸镇后城子遗址、柳条边、梨树镇西街张绍禹住宅为梨树县第二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四 出土文物

1986~1997年，梨树县境内先后出土石器、骨器、陶器、瓷器、铜器、铁器和宋代各种年号古钱币等文物达100余件，其中古钱币达200多公斤，辽代的七耳铜锅等3件属国家三级文物。1994年6月在叶赫镇转山湖东侧山上修建影视城时发现两千年前战国时期的遗址和文物。经一个多月的抢救发掘，出土20多件文物：有红褐色夹沙陶鼎、鬲、罐、簋、石刀、石磨石、石斧、骨针、剑的佩器等。1995年9至11月，在白山乡郑家村二社发掘辽代青砖、穹顶、磨砖、八角壁画墓。墓内对角长4.2米，高3.6米，墓墙设有8幅壁画。墓内西北角设有青砖棺床。墓内出土文物有莲花型白玉佩2块，辽白瓷碗1只，还有北宋铜钱、铜镜等。2005年出土猛犸化石，并发现辽代古墓，整理出玉碗、银鞋、铜甲等文物。一部分由上级文物部

门征集收藏，其余在县文物库房收藏。

五 文物管理

文物管理所坚持“抢救第一”、“保护第二”原则。在省、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所在乡镇建立乡、村、社三结合的业余文物保护小组，乡镇主管领导任组长，村委会主任为副组长，当地公安派出所所长、村治保主任和文化站长为小组成员。确定责任保护员，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设3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设2人。对野外各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加强“四有”（有保护机构、有保护范围、有记录档案、有标志说明）建设。制定保护管理措施，做到计划管理、技术管理、法规管理、行政管理。1987年县公安局、文化局联合制定《偏脸城保护管理细则》，下发到偏脸城内外住户。同时在南城墙上植树1 000多株，保护古城现有风貌。每年文化主管部门组织有关人员，深入有关乡镇对各级重点单位进行安全检查，每季度1次，春耕前、秋收后各1次，全年检查6次。1989年，文物库房达到“三铁一器”（铁防盗门、铁防盗窗、铁卷柜、报警器）标准，保证库房安全。对库房器物保管，坚持防潮、防腐处理，保持通风良好，使器物完好无损。1990~1991年深入有关乡镇中学宣讲文物法规，听众5 000余人次。1991年，县政府下发“关于加强古城址保护管理的通告”。1992年，在《文物保护法》颁布10周年时，由文化局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规模较大的宣传活动，印2 000多份宣传单发至各乡镇。1993年，文物管理所自办宣传简报《韩州文物》，至1998年共办16期。

1995年成立梨树县博物馆，负责征集、保管、陈列、研究县境内历史文物和标本，进行爱国主义教育。馆址设在“东北民主联军四平保卫战指挥部”旧址院内，占地1 500平方米，其中展室面积375平方米，办公和

库房面积 125 平方米。至 2005 年，共征集县内近现代文物、标本 85 件，石碑 6 块。其中“姜化南墓碑”较有史料价值。

姜化南是张学良卫队长，1926 年 9 月 10 日，随张赴张家口弹压王永清旅哗变，舍身救主。1927 年张学良给时任梨树县长臧伯彭亲笔信：“……本部故姜队长化南英年惨死良深悼惜寡妻矢志殊堪钦佩比拟在其故里梨树县购地（五亩至十亩）筑祠用妥英灵之位并使柏舟之守……”于梨树城东购地八亩三分三厘建陵。期间张学良将姜化南之妻籍桂联接至帅府，派一高级轿车随用，于夙至时有陪同，又为其在梨树西街购 28 间宅院。10 月 5 日安葬，派千余名官兵参加葬礼。陵园门题“自古疆场只战死，满城风雨痛招魂。”内修直径 6 米，高一丈乳白砖石券墓；建亭筑祠。六角碑亭上方题“忠勇可风；英灵不泯；正气长存；成仁取义；浩然正气；义尽仁至”，依次为张作相、吴俊升、马龙潭、鲍文樾、王之佑、杨宇霆所题。亭中树碑，正面题“姜公化南之墓”，背面为张学良所撰碑文。祠堂呈庙形，因化南之兄化齐（奉军少校营长）于二次直奉交战中阵亡，故横书红色“姜氏双忠祠”。祠内挽联多幅，其中张学良题“肯使松花淘壮士，祇令梨树识将军。”韩麟春题“忠魂必逐登黄册，浩气犹能镇白山。”鲍文樾题“化鹤倘归来，喜得河山将底定；扬鹰似先烈，旧时袍泽有哀思。”另有“捐躯赴国真烈士，肝胆照人自英雄。”“视死如归，正气塞平天地；当仁不让，大名著於钟常”等挽联。陵园墓祠“文革”时被毁。

县社退休干部韩郁文为核实史料，寻找墓碑，奔走 3 年。2000 年 9 月，从北杏山村 3 社张姓家中寻得墓碑，县文物管理所付资千元将碑运回。因碑已断两截，又久垫马厩槽底，35 个碑文残蚀难辨。韩又从县党校贾文明当年抄录的笔记中补全碑文（原文繁体无句读）：

陆军第三四方面军团卫队长上校姜君墓表 当民国十有五年，余奉命讨伐振旅入关。既定京师，克南口，出绥远，略地千有余里，苦战数月，民情救宁。时第十四军骑队剽悍捷疾，所向克敌，而部曲恃功不法，商民屡稟控诉。

余呈总部得密令即莅张垣，严阵设备。传见军长穆春、旅长王永清、徐永和，谕即解甲候命。穆春出而变作，枪声突起，於是卫队长姜君奋当前冲，宣令围剿，毙首逆百数十人，事已大定，而姜君遂遇难以死。昔赵宣子有提弥明忘生御敌，力卫其上，以君忠烈，何让古人！嗟余浅薄获兹良佐，呜呼！余何幸而得君，又何不幸而失君，所为闻角而兴悲，抚弦而三叹者也。余既饬经纪其丧，存问其母而贍其家，择地葬君，伐石树碣，以铭功志哀，垂诸无穷。君讳化南，号志辕，奉天梨树县人也。父连科早世，母籍氏抚君成立。君少颖慧，民国六年君年十七考入陆军第一预备学校，八年毕业发边防军入伍，九年期满，十年升入陆军军官学校，十二年毕业分发东三省陆军步兵团见习。是年，充第二旅中尉差遣，调军士教导队中尉连附补副官，十三年补上尉副官升连长，调第二十七师上尉参谋进级少校参谋，十四年调东北陆军第四师补少校副官升第七十八团第一营营长。是年十月调第三方面军团司令部补中校副官，十二月进升副官处会计科上校主任，同月调第三四方面军团司令部副官处上校主任兼卫队队长。君事母孝，读书通大义，游历行伍，忠勇勤能，克举其职。乙丑之冬，郭军叛变，抵新民府。我师屯兴隆店，鼓角相望，势岌岌胜负未可知。君西望裂眦，慷慨誓死，迨郭部效顺，君奉命纳降，反侧遂安。君兄化齐於十一年直战阵陨，余悯君家难，调充副官，不令更当前锋，宁料其终不免也，方事之殷。君陷阵督战，余仿佛见君登车，及事定，人争觅君，余憬然觉其非祥，知君虽死而不忘其职也！惜哉！君生以清光绪二十七年九月廿八日，卒以民国十五年九月十日即夏历丙寅八月四日，春秋二十有六。妻籍氏，子二皆病猩红热殁，有遗腹女一。即以次年重阳后一日，葬君于梨垣东隅。

铭曰：

国有法律军有纪，骄悍当诛枉当理。救民伐罪义应尔，养痍姑息乱所始。天水觥觥好男子，舍生赴义须臾耳。丈夫报国何惜死，我铭丰碑告惇史。

陆军第三四方面军团军团长张学良撰

中华民国十六年十月五日立

第四章 广播 电视 报纸

第一节 机 构

一 梨树县广播电视局

1986年，梨树县广播电视局设人秘、事业、行政、审计、企业管理等股。同年，成立梨树人民广播电台和梨树电视台。1993年机构改革，广播电视局更名为广播电视服务中心，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内设人秘、党办、宣传、工会、计财、综合、技术等7个科室，编制22名。同年成立梨树有线电视台。1995年，县广播电视服务中心更名为梨树县广播电视管理局。2001年3月机构改革，局台合一，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名称为梨树县广播电视管理局、梨树县广播电视台，由局长、副局长分别兼任正、副台长，设广播电视宣传、广告、技术及网络（有线电视台改为网络中心）4个中心和局编辑部办公室，局原内设科室不变。2005年设25个科室，编制291名。

1986年全县共33个乡镇广播站，属乡镇和县广播局双重管理。广播局主要在业务和技术上宏观管理，人员和事业发展归乡镇管理。广播站主要业务是发展有线广播，并将县广播电台的无线调频信号经放大后传送到各村屯。1995年乡镇广播站改为广播电视站。2002年，各乡镇广播电视站的人、财、物统归县广播电视管理局管理。2005年由于两次乡镇合并，全县乡镇广播电视站减到28个，职工257人。

二 梨树报社

1996年12月，按照梨树县机构编制委员会“梨编发〔1996〕28号文件”精神，组建梨树报社，为正局级事业单位。编制10名，其中社长、总编各1名，实行总编负责制。1997年4月《梨树报》复刊。1999年编制10名，其中总编1名，副总编2名。设办公室、记者部、编辑部、专刊部、广告发行部。

第二节 广 播

一 有线广播

设备 1986年，使用调频发射机发射信号，覆盖半径为50公里，频率为97MHz。为保证信号传输质量，全县共建调频信号接收铁塔29座，架设县至乡镇广播专线（含地理线和地上杆路）368公里，乡镇至村2085公里，村至社10512公里。33个乡镇广播站全部更新扩音机，功率总计18.15千瓦。347个村（分场）全部建起村级播音室，更新改造扩音机总功率245.35千瓦。全县2600多个社安装高音喇叭，村通播率92.7%，社通播率89.8%，小喇叭入户率96%。1986年广播电台新增2台50瓦调频发射机，实现有线信号和无线调频信号同步对外发射。1988~1990年，投入资金150多万元，对33个乡镇广播站设备和站舍更新改造，达到吉林省广播电视厅标准化要求。

1994年增添635型广播专用录音机（座机）4部，增添637型广播专用录音机2部。1996年购置1台8路输出、24路输入的控制台，购置1台12路输出、4路输入的广播专用调音台。1999年更新1台50瓦固态调频发射机，购置2部专业采访机。2000年增添2台637型录音机及3部采访机。2003年增添1台数

码录音机、1台微型录音机，改老式635、637型录音机为微机录制、微机发送。2004年增添传真机1部、台式电脑1台。2005年增添1部 MP4录音机、1台电视机及 VCD 机、录音机等设备，为监听、监看、录制及审查节目提供便利条件，实现网上传稿。

广播时间 1986年梨树人民广播电台每天3次播音，总播出时间为380分钟，其中自办节目320分。从1994年开始，每天总播出时间增加到410分钟，自办节目增加到350分。从2005年7月开始，每天总播出时间为425分钟，其中自办节目增加到365分。

节目 1986~1998年，广播节目设7个固定栏目：《梨树新闻》、《梨树生活》、《农民之友》、《社会大观》、《七彩阳光》、《评书连续广播》、《本台文艺》。1998年增设《人生大舞台》栏目。2003年原《农民之友》栏目改版为《做客农家院》，原《七彩阳光》栏目改版为《双休好时光》。2005年原《梨树生活》栏目改版为《说百姓家事》，增设《健康在线》栏目，广播节目增加到9个固定栏目。

为配合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电台及时增设一些临时性栏目，如《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政协委员风采》、《治理经济软环境》、《招商引资》、《全民创业促就业》、《再就业明星》、《科技带头人》、《在教育战线上》、《让孩子走进阳光地带》、《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关注高考》、《十大优秀母亲》、《民警与你同行》、《巾帼风采》、《关注非典》、《防治禽流感》等。其中由曹丽萍、侯启夫采写的录音报道《海选村官》荣获1999年度中国广播电视学会评选的好新闻一等奖，同时获得1999年度中国对农村广播节目特等奖。2005年记者王淑春、高占民采写的通讯《梨树广电，驶向全面小康的快车道》被第五届“中国世纪大采风”组委会评为金奖。高占民撰写的述评《县级广播电视生存发展之路》获中国广播电视协会颁发的“海宁潮·天通杯”广播电视农村服务年征文评选优秀奖。

二 中波转播电台

梨树县中波实验台从1985年起，采用2台1000瓦中波发射机转播广播节目。1987年改名梨树县中波转播电台后，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一套和吉林人民广播电台大众生活台节目。1993年转播梨树人民广播电台节目。2003年更新2台全固态1000瓦发射机及配套设备，音频信号传输线路实现光缆化。2005年对音频前端设备进行整合，为以后实现全自动化播控奠定基础。

第三节 电 视

一 无线电视

设备 1986年，购置1台3频道发射功率为300瓦电视发射机。为扩大梨树电视节目覆盖面，在小城子、刘家馆、叶赫、孟家岭等乡镇建立5个电视差转点，发射功率为50瓦。同年购置2台FD—Z31A型摄像机、2台V0—8600背包机、1台SEG—2000A特技机、1台CR—2000铍键、2台3/4编辑器、2台V0—5630Y放像机。同年，建成由局工程技术人员设计、架设、安装的电视调频天线及卫星地面接收天线。1989年增添1台HC—300CCD摄像机。1990年，在广播电视局院内建微波自立铁塔竣工，塔高121.48米，可同时向全县发射广播电视信号。1992年增添2台松下M8000摄像机及2台1/2编辑器，由3/4机转为1/2机。1993年增添2台M9000摄像机。1994年购进3频道CSD-1-1-1型1000瓦彩色电视发射机作主机。1995年增添3台M9000摄像机、2台DP—200摄像机。1998年增添1台Y2高带机、1台调音台。1999年增添34

频道 CSD-1-1V/V 型1 000瓦分米波彩色电视发射机，主要用于转播中央、省电视台节目，实现转播节目和自办节目分两个频道同时播出的目标。2000年购置6台 DV 摄像机、1台 DVCPR0 摄像机。2002年购置4套 DVSTROM—2型非线性编辑机，使原来单一效果变成画面质量清晰、特辑效果高难、编辑时间缩短的数字型编辑系统。2005年电视台完成由模拟设备向数字化设备转化后，当年向市台传稿86篇，向省台传稿30篇。

节目 1987年10月17日18:10分，梨树电视台首次播出的节目为《梨树新闻》，由田成摄像、朱芳和张铁汉播音。1988年吉林省广播电视厅对梨树电视台自办节目规定：每周一档新闻。从1997年开始，相继开设《生活百事》、《评书连播》、《双休乐园》、《综艺30分》、《经济信息》、《农家乐园》、《少儿节目》、《天气预报》等专栏节目。1998年《梨树新闻》增加为每周二档。2002年增设专题栏目《家园》，每周一档。为配合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电视台及时增设临时性栏目，如《人大代表专访》、《政协委员专访》、《为党旗增辉》、《劳动者风采》、《五四风采》、《巾帼英雄谱》、《工业巡礼》、《非典时期的共产党员》、《梨树大地千里行》等。在省、市电视台节目听评活动中，梨树电视台每年都有2~6篇稿件获得省、市一、二、三等奖。2005年有6篇稿件在省电视台获奖，其中《来自黑土地的真情告白》获省一等奖。

新闻录制 梨树电视台1989年录制新闻《大顶山硅灰石走向世界》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中播出。梨树县率先开展的民主“海选”村委会主任，美国驻沈阳领事馆总领事魏家龙为此来梨树县考察。梨树电视台录制《一个美国官员眼中的中国村民自治》，获1995年度吉林省好新闻评选二等奖。2004年，19岁的梨树籍边防战士徐小明，在中朝边境追捕越境走私分子的战斗中牺牲。梨树电视台记者到部队所在地集安采访，录制了连续报道《家乡的骄傲，不朽的青春》，在吉林省电视台公共频道播出。2005年9月，中、

俄、朝、韩、蒙等7个国家在长春举办“首届东北亚投资贸易博览会”，电视台记者拍摄6集系列报道《携手东北亚》，在省电视台“直播吉林”栏目中连续播出，为县级电视台报道国际大型展会之先。

二 有线电视

网络 1991年在梨树、郭家店、榆树台、石岭等镇住宅楼区及政、企事业单位建起以单栋楼房为单元的共用天线系统，采用折合振子天线接收中央一套、二套、吉林、四平、梨树电视台节目。

1993年在梨树镇建设卫星地面接收前端，接收中央一套、二套、四套和云南、贵州、四川、浙江、山东等电视台节目，信号采用隔频传输方式。年末，梨树镇共架设主干电缆线路12公里，支干线路40公里，用户4000户。随着有线电视网络技术推广和普及，在梨树镇1993年建起带宽为300MHz的干线网络。1995年9月升级为550MHz，传输的标准频道由12个增加到22个，全县其他乡镇陆续建设具有标准的前端、传输干线及分配网的有线电视系统，采用卫星地面接收天线接收中星五号、亚洲一号、亚洲二号等卫星传送的中央一套、二套、四套和云南、贵州、四川、浙江、山东等电视台节目，向用户传送12套节目，信号采用邻频传输方式。2001年底全县共建有线电视网44个，设立卫星地面接收天线80多个。2002年3月梨树镇有线电视用户发展到9600多户。

1997年建立多路微波（MMDS系统）电视台，解决建立有线电视网络前端设备投资过大问题，同时也简化前端设备及传输设备，可直接建立分配网，加速全县有线电视网络建设步伐。设备采用美国20W×12套发射机及美国EW—20波导和缝隙天线，向全县传送12套电视节目，解决收视中央三套、五套、六套、八套加密节目和吉林省一套电视节目困难的问题。2001年底，

全县各乡镇（梨树镇除外）建立MMDS信号的有线电视接收点140多个，用户1 900多户。由于MMDS系统技术比较落后，2002年县乡光缆工程结束后并入光缆网络，MMDS有线电视至此废止。

2002年5月，吉林省干线光缆引进梨树后，用时一个月完成安装、扩容、调试和验收工作。8月完成梨树镇内网络光缆化改造，主干线路和支干线路全部进入地下，共埋设光缆47公里，其中地下管道6 775米，设置光接点41个。10月实施县乡光缆工程，整个工程采取敷设线路与光接点熔接、信号入户同步进行。11月7日，完成县乡光缆工程主干线路近500公里，在党的十六大召开的前一天，向全县26个乡镇所在地及部分村屯传送30套图像清晰、音质优美的电视信号。年末，广电局靠职工自筹、向厂家赊欠的方式，共投资1 120万元，全县共敷设光缆主干线路803公里，新发展及并入光缆网络的用户27 714户。而后，广电局以每年投资1 000万元的规模，继续在全县各乡镇和村屯发展光缆网络，增加有线电视用户。到2005年末累计投资4 000多万元，敷设光缆线路总长1 850多公里，有线电视用户从2002年初的2.7万户增加到7.5万户，固定资产由2002末1 000多万元增加到8 000多万元。全县光缆信号覆盖263个村，占行政村总数78.3%。

设备 1993年购置九洲牌CHTV300—1型邻频前端系统，包括上变频器12台、中频处理器12台、电视解调器11台、中频调制器1台、导频信号发生器1台、导频信号放大器1台、多路无源混合器1台。同时，购置C₄型卫星接收机8台、12CH天线1套、卫星地面接收站1座、DS场强仪1台。1996年，购置TZ550—1型电视调制器15台、C₄卫星接收机10台、DS550场强仪2台、德国产场强仪1台。2002~2005年，购置美国产1 550nm激光发射机1台（NE5000L）、激光放大器4台（NE6 000L-15、NE6 000L-17、NE6 000L-18、NE6 000L-22），用于传输县域主干光缆网络信号。同时购进

100 余台陕西产 CNE 牌 1310nm 激光发射机，用于传输各乡镇分支光缆网络信号。

节目 1993~2001 年，梨树有线电视台自办节目设置《评书连播》、《小品》、《歌曲》、《电视连续剧》、《广告》5 个栏目。播出时间为每天 18:00~21:00。同时，转播中央台一套、二套、吉林一套、四平、梨树电视台节目及部分省台节目共 12 套。1996 年 8 月，开通中央电视台三、五、六、八套 4 个频道的加密节目。2005 年统一传输包括中央十一套、省七套在内的 40 套高质量电视节目。

第四节 报 纸

1997 年 4 月，《梨树报》复刊，时任《人民日报》社总编邵华泽题写报头。1997 年 4 月至 1998 年 12 月，《梨树报》为周报，四开四版，周五出版。1999 年 1 月至 2003 年 10 月，《梨树报》改为周一、三、五出版，四开四版，采取邮发方式发行。县委办公室每年下发文件，县委宣传部和县邮政局召开发行订阅会议，由报社征订。

办报方针“坚持科学的理论武装人、正确的舆论引导人、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优秀的作品鼓舞人，讲究宣传艺术，增强吸引力和感召力。”先后开设《看梨树》、《不吐不快》、《农家嗑》、《老买卖街新话题》、《偏脸城茶座》、《外地梨树人》、《梨树农民致富之路》、《梨树名师》、《梨树民间故事》等 40 多个具有地方特色的栏目版面。《供热部门强烈呼吁尽快缴费》、《农家嗑》、《职工信任的好领导》、《收猪记》、《假种子事件经历两年，207 户农民终获赔偿》、《打油的钱不能打醋》等新闻稿件与专栏获全国县（市）报一、二、三等奖。《梨树报》共出版 703 期。1997 年发行 2 400 份，1998 年 4 200 份，单价 60 元。1999 年发行 6 400 份，2000 年 1 640 份，2001

年 4 800 份。2002~2003 年，年发行 6 000 份。1999~2003 年单价 128 元。根据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治理报刊的文件要求，2003 年 10 月 22 日停刊。

第五章 档案

第一节 机构

1986 年，梨树县档案局设秘书、业务指导、档案管理 3 个股。1987 年局（馆）编制 14 名。1993 年 6 月机构改革，县档案局（馆）、县志办、党史办合并，更名梨树县档案馆，为县政府系列正局级事业单位，编制 19 名。设秘书科、业务指导科、档案理科、史志科。1995 年 8 月，更名梨树县档案局（馆）。1998 年 6 月，党史业务划归县委组织部，局编制 17 名。2002 年 6 月，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梨树县直属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精神，内设综合科、业务指导科、档案理科、方志科和法规教育科。2005 年 6 月，地方志工作及人员编制划归县政府办公室，局编制 16 名。

第二节 馆藏利用

一 馆藏

1986 年，梨树县档案馆共接收档案 36 231 卷（册）、照片 1 448 张、录像带 8 盒、实物档案 51 件。档案来源于县直机关和乡镇，属永久和长期保存档案。1987 年开始参照图书分类大纲，将馆藏资料分成 6 大类、17 属

类，进行系统整理、编目、排列，编制较完备的检索工具。到 2005 年末，馆藏 139 个全宗、55 326 卷档案（机关 39 328 卷、乡镇 15 998 卷）、20 235 册图书、报纸和期刊。其中专门档案有三北防护林档案、人口普查档案、纪检业务档案、科技档案、统战档案、地方艺术档案、名人档案、民主人士档案、死亡干部档案、叶赫名胜档案、防非典档案、照片档案、声像档案。

二 利用

查阅 梨树县档案馆为各部门、各单位及普通公民工作**查考**、**经济建设**、**学术研究**、**编史修志**、**解决民事纠纷**、**职称**、**待遇**等提供相关档案资料。主要服务方式有提供阅览场所，供利用者查阅；办理借阅手续，外借使用；利用电话、信函咨询、答复；根据档案内容编写参考资料，提供利用。1986~2005 年，档案馆共接待查档 4 671 人次，调阅档案资料 26 939 卷（册）。

编研 县档案馆编研资料，为查阅利用等提供便利。主要编研资料有《梨树县古今行政区划》、《山嘴子劫车始末》、《张学良与姜化南》、《梨树县灾情事故辑录》、《梨树三名录》等；参考资料有《梨树县档案志》、《梨树县人民政府文件汇编》、《梨树县档案馆简介》、《梨树县档案利用效果选编》、《梨树县 1986~1989 年档案年鉴》、《全宗介绍》212 册、《梨树县农村文件汇编》76 册、《梨树县档案馆基础数字汇编》132 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工作文件汇编》、《梨树县荣誉录》（1949~1991）、《梨树县人民代表大会简介》、《中共梨树县党代会简介》、《梨树县委经济工作文件汇编》、《梨树县档案馆指南》等。1993 年编制人名索引卡片 2 300 张，抄写应开放档案目录 35 卷。1999 年档案分类实行微机管理，对馆藏 41 卷革命历史档

案进行文件级著录。2000年输入文件级目录1228条。2002年完成馆藏全部民国档案的著录，计4001卷。检索工具有《案卷目录》、《专业职称人名索引》、《文件目录》、《县档案馆专题目录》、《开放档案目录》、《资料分类目录》、《实物档案目录》等。2005年对馆藏档案进行文件级录入，年末共录入5万余条。

第三节 业务指导

一 县直 乡镇归档立卷

1986年在县直机关进行文书立卷改革试点。将原来的厚卷改为薄卷、小卷，改革后立卷方法简单、科学，有利于档案保管和利用。1988~2002年，全县机关、乡镇和工矿企业共整理归档资料50148卷，全部获得县档案局发放的案卷质量合格证书。2003年，在全县范围内推广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行业标准《归档文件整理规则》，对归档文件整理诸环节调整和简化，取消案卷，实行文件级管理，装订以件为单位进行。2003~2005年，乡镇政府和县直机关单位共归档文件23万件。

二 村级建档 专业户建档

村级建档 1992年全县336个村有74个村完成建档工作。1993年县档案局制定下发《梨树县村级档案管理办法》。年末有21个乡镇214个村建档。1994年末，全县32个乡镇336个村全部建档，均设档案室。1996年9月，全省村级档案工作座谈会在梨树县召开，县档案局、梨树乡政府、

北老壕村在会上作经验介绍。1998年县档案局对村级档案的现状调查研究，提出巩固村级建档成果的办法和第二轮土地承包档案资料的归档措施。2001年8月，国家档案局副局长冯鹤旺在吉林省档案局局长刘凤楼等领导陪同下，来梨树县视察梨树乡霍家店村的档案工作，对梨树县农村档案工作给予肯定。2004年有2个村达到市“最佳村档案室”标准。2005年末全县村级档案室保存各种档案60余万卷。

专业户建档 1998年，指导3个农村专业户建档。1999年6月，四平市专业户建档工作现场会在梨树县叶赫镇召开，梨树县作经验介绍。8月，全县树立39个专业户建档典型。2001年，蔡家镇养殖大户李京府的题为“档案铺设致富路”经验材料上报国家档案局。2003年9月，国家档案局局长毛福民在吉林省委办公厅副主任杜彦华、吉林省档案局局长刘凤楼等人陪同下来梨树县蔡家镇视察专业户李京府的建档工作。同年，全省农村专业户建档工作会议在梨树县召开，李京府作典型发言。李京府、蔡淑珍、李柏成获得“农业农村档案管理示范户”牌匾。2004年，专业户张淑香达到吉林省农业农村档案管理示范户标准。

三 农业科技建档

1997年11月，国家档案局、农业部在山西省太原市召开全国农业农村档案工作会议，县农业总站负责人在会上作题为“开发农科档案信息资源，有效地为农业生产服务”的典型发言。1999年5月，蔡家镇党委书记高跃生作为吉林省典型代表在北京参加全国农业和农村档案工作座谈会，并作题为“建立百户调查档案，服务万家农民”的发言。国家档案局把梨树县作为县、乡、村三级农业科技档案信息网络工作联系点。同年12月，县档

案局局长冷绍金作为全国档案系统先进集体代表在北京参加全国档案工作暨表彰先进大会，作题为“拓宽农业和农村档案工作领域，为发展农村经济服务”的发言，受到胡锦涛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同年，在全省农业农村档案工作双向电视电话会议上，县农业总站再次介绍经验。2000年开展农业科技档案信息网络建设。2001年3月，冷绍金到山东潍坊参加全国农业农村档案工作现场经验交流会，并作题为“加强农业科技档案管理，为农村经济发展服务”的发言。到2004年，已建立县乡村三级科技档案网、农业科技信息传递站、农业现行文件查阅咨询站和农业建档用档服务指导站，为“三农”提供服务。

四 检查

为宣传实施档案法律法规，1992年县档案局设3名兼职执法监督员。1998年，配1名科长负责执法工作，执法监督员增加到10名。1999年11名执法人员参加县政府普法培训考核，持证上岗。2000年执法人员增至13人。2001年，县档案局被四平市人民政府评为“三五”普法依法治理先进单位。2002年增设法规教育科，调整后7名执法人员持证上岗。2002年起，档案行政执法工作纳入县政府行政执法，通过新闻媒体公告。县人大文教委、县政府法制办、档案局、县政协文教委等有关部门每年组织一次档案执法联合检查。至2005年，共检查全县党政机关、乡镇档案室65个。1986～2005年，全县共有2800人次参加普法培训，发放宣传资料200余册，张贴法制宣传标语4期20条，印发档案法制工作文件汇编1册。

第四节 馆室建设

一 县档案馆

1994年，县政府为档案馆解决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的二层办公楼。其中，库房面积为400平方米。1995~2003年，购进计算机2台。1999~2005年，先后安装18列密集架、5列铁质资料架，替代原来的铁质档案柜和木质资料架。2005年购入3台计算机，安装“泰坦”软件，专门用于档案文件级录入工作。年末档案馆设有档案库房、办公室、会议室、微机室、阅档室、资料室、荣誉室、现行文件阅览中心、裱糊室等。现代化办公专用设备有各种型号计算机5台、喷墨打印机1台、针式打印机1台、复印机1台。

二 县直 乡镇档案室

1986年，县直机关有76个单位开展档案管理工作，其中有综合档案室5个，档案用房417平方米，有档案箱、柜218套。2005年末，县直机关有87个单位设置专门档案室12个，综合档案室30个，档案用房630平方米，有铁质档案柜318组，密集架68.5列。室藏档案发展到18个门类。

1987年，全县33个乡镇均完成建档工作，建立标准档案室32个，档案室用房416平方米。到2005年末，乡镇建立标准档案室21个，档案室用房面积315平方米，铁质档案柜101组。各档案室均制定文件归档、借阅、保管等制度，并编写《案卷目录》等检索工具。1988年，县档案局在全县印发《档案室业务建设规范》，统一制定档案工作各项规章制度。2002年有2个社区开始建档。2003年全县有19个社区完成建档工作，建立标准档案室19个。2004年，有2个社区分别达到市“标兵社区档案室”和“先

进社区档案室”标准。

三 馆室晋升级

1994年11月，梨树县档案馆档案管理通过省、市档案局验收，晋升为吉林省档案管理先进二级。县档案局根据省档案局提出的各级综合档案馆创建达标工作方案要求，制定、实施晋升省一级标准档案馆工作方案。1999年12月，县档案馆档案管理通过省、市专家组验收，晋升为省档案管理先进一级。到2005年末，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乡镇档案室晋升为省一级档案管理先进单位17个、省二级档案管理先进单位69个、省三级档案管理先进单位60个。

第六章 地方志

第一节 机构

梨树县史志办公室成立于1984年12月，为一级局建制常设机构，编制7名。主要负责组织、指导编修县志和征集编写党史资料。1986年党史办独立，梨树县史志办公室改称梨树县地方志办公室，编制4名，聘任7人。1993年县直机关机构改革，县志办、党史办合并到县档案局，设史志科，编制4名。1996年，按国家和吉林省关于恢复地方志工作机构文件精神，在县档案局对外加挂梨树县地方志办公室牌子。1997年党史办划归县委组织部，调出2人。2002年县乡机构改革，内退1人，在职1人。按吉

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03 年 20 号文件要求，2005 年 6 月，地方志工作及人员编制划归梨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设方志科，核编 5 名，在职 3 人。对外加挂梨树县地方志办公室牌子。

第二节 县志

一 新编《梨树县志》

新编《梨树县志》1986 年试写志稿，至 1988 年 8 月完成 32 卷初稿，约 100 万字。1990 年 2 月，初稿经反复修改，主编审定。3 月报县志编委会初审，10 月报市地方志编委会复审，1991 年 1 月报省地方志编委会终审。1992 年 4 月，省地方志编委会验收合格。11 月由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新编《梨树县志》历时九载，七修篇目，五易志稿。遵循“事以类从，详近略远，综述历史，分陈现状”的编纂原则，体现时代特色，突出地方特色。上限自 1878 年建县，下限至 1985 年，客观记述梨树县政治、经济、文化、自然等方面的历史与现状。共 37 卷，175 章，572 节，160 万字。

二 续修《梨树县志》

上限为 1986 年，下限至 2005 年。2005 年 6 月 23 日启动，调整梨树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主任由县长担任。组建续志编辑部，在职 1 人，选聘 6 人。7~9 月，集中学习有关志书体例、编纂原则、方志编纂学等专业基础知识和国家及省的相关规定，制订方案、篇目。9 月 28 日召开全县续志工作会议，县政府以 19 号文件下发“续志方案”。11 月 8 日召开全县

续志撰稿人培训会议，91 个单位的 103 人参加培训。2005 年末，编辑分工负责，深入全县 132 个承编单位指导收集资料。续志篇目设计力求体现时代特色和地方特色，在体例结构及内容上与前志照应衔接。

第三节 乡镇志 部门志 年鉴

1986 年编修乡镇志、部门志工作与编修《梨树县志》同步进行。至 1992 年，成书 15 部乡镇志：《梨树镇志》、《郭家店镇志》、《榆树台镇志》、《石岭镇志》、《十家堡镇志》、《孟家岭镇志》、《梨树乡志》、《万发乡志》《石岭乡志》、《杏山乡志》、《四棵树乡志》、《河山乡志》、《金山乡志》、《东河乡志》、《三家子乡志》。编写部门志 20 余部（含打印稿），主要有《梨树县文物志》、《梨树县水利志》、《梨树县教育志》、《梨树县林业志》、《梨树县卫生志》、《梨树县物价志》。

1993~2005 年，指导审阅《梨树县第一人民医院院志》、《梨树县审计志》、《梨树县防疫站志》等 10 余部部门志。为 20 部《四平年鉴》撰稿，参与《东北人物大典》、《吉林省人物志》、《四平大典》、《四平百年》等 10 余部史志书籍的编写和供稿。1994 年出版《梨树年鉴》。1998 年、2003 年编写出版 2 部《中共梨树县委活动大事记》。

第七章 体 育

第一节 机 构

1986年梨树县体育运动委员会设人秘股、竞赛群体股，编制5名。1993年7月机构改革，文化局与体委合并为文化体育局。直属单位有业余体校、体育总会（下设12个体育协会）和体育场。

第二节 学校体育

一 课堂体育

1986年始，各中小学校按照国家教委最新颁布的《中小学体育教学大纲》和《教材》规定，每周两节体育课，使学生掌握一定体育技能，坚持课间操和广播体操，开展体育评比活动。全县每年召开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为上级输送优秀体育人才。

二 课外训练

各中小学校都有体育代表队。主要项目有：田径、球类、滑冰、武术等。校队的主要任务是参加乡镇、县、市、省举办的各种赛会，为上级业余体校、体育中专培养输送合格的体育后备人才。按照国家体委、教委提出办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要求，各中小学校体育代表队着力发展传统项目。1986~2005年，全县有3所中小学被评为省级传统校，5所被评为市级传统校。1987年、1994年梨树镇五小学、梨树县实验小学先后被国家体委评为全国优秀体育传统校。梨树镇五小学、梨树县实验小学、梨树二中在省市举办的传统校田径比赛中5次进入前三名。

三 体育达标

各中小学校认真贯彻“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经常开展体育锻炼标准的达标活动。2000~2005年，全县中小学生达标率在92%以上，高于省、市平均水平，受到国家、省、市表彰。梨树一中、梨树二中、梨树镇五小学、梨树县实验小学、十家堡镇中心校等被国家、省、市评为体育达标先进单位。

第三节 群众体育

一 职工体育

梨树县职工体育活动在文体局、总工会、体育总会的指导下，由各系统和单位工会组织实施。1986年，按照“自愿、自筹、自办”的原则，县成立职工联合体协。1993~2005年，举办县级体育赛会160次，2万多人次参赛。县直机关每年开展2~3次大型职工体育竞赛活动。全县经常参加体育活动的职工占职工总数51%以上。经常开展的竞赛项目有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台球、门球、田径、棋牌、武术、拔河等，其中篮球最为活跃。县里每年举办从少年到老年的几十次篮球比赛，参赛者近千人。此外，棋牌活动也深受广大职工欢迎。1995~2005年，在举办全县职工乒乓球赛中，每年都有近百人参加。

三 农村体育

1986 年始，梨树县以争创体育先进县、乡为主开展活动。体育活动项目主要有篮球、田径、乒乓球、棋类、武术、大秧歌、健美操等。随着农村体育活动的开展，体育比赛日益活跃。每逢夏秋，一些乡镇举办运动会、篮球比赛等，农民踊跃观看。1986 年叶赫、石岭、四棵树、东河 4 个乡镇首批评为吉林省体育先进乡镇。翌年，梨树、杏山、喇嘛甸、石岭、河山、十家堡、三家子、沈洋、大房身、胜利、孤家子、万发、白山、林海、郭家店、孟家岭、太平等 17 个乡镇被评为吉林省体育先进乡镇。1993 年，梨树县政府、十家堡镇、梨树镇五小学被国家体委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集体。1997 年 2 月，国家体委主任伍绍祖到三家子镇视察农村体育工作，并题词留念。1998 年国家体育总局主办刊物《体育工作情况》刊登梨树县三家子镇农村体育的“五有模式”（有组织、有计划、有经费、有场地、有活动）经验文章。2002 年林海镇被国家农业部、国家体育总局评为体育先进乡镇。

四 老年体育

1986 年开始，梨树县有组织的老年体育活动为门球和网球。90 年代老年人体育活动主要开展气功、武术、篮球、乒乓球、棋类、钓鱼、长跑等。为参加省、市老年体协组织的体育赛事，梨树县老年体协重点开展门球、网球、乒乓球活动。至 2005 年，县老年门球队已发展到 10 多支，活动人数超百人。网球活动每年举办 2~3 次比赛，曾多次代表四平市队参加省级赛会。在 2004 年全省老年网球比赛中，王子周、张守富获 70 岁组双打第

一名。同年王子周代表吉林省参加在沈阳举行的全国老年网球赛，获第三名。2000~2005年，梨树县老年人大秧歌活跃，仅梨树镇有大秧歌活动点近10处。全县共有大秧歌活动点40余处，秧歌队近80支。每年正月十五、九九重阳老人节，县文体局、老年体协、秧歌协会组织全县老年人大秧歌比赛。梨树县在四平市举办的秧歌比赛中多次夺得优胜奖。2003年始，梨树县老年自行车协会以宣传奥运为主题，以锻炼身体为目的，组织会员每天骑行70~150公里。是年，郭家店镇被国家老年体协评为老年体育先进单位。2004年，全县12个单位、12人被全国、省、市老年体协分别评为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石岭镇90岁的柳柏堂被国家老年体协评为吉林省健康老人。2005年梨树县老年自行车协会参加全国百城市自行车赛，获四平赛区优秀组织奖。1993年梨树县被国家体委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县。

第四节 运动员培训

一 业余训练

梨树县业余体校是吉林省体委确定的重点体校。1986年设田径、篮球等项目，有运动员90余人。体校设有训练馆、武术馆、篮球场和标准的400米田径训练场。体校面向全县中小学校招收爱好体育运动，有运动特长、身体素质、思想品德良好的学生入校，进行业余体育项目训练。2005年有高级教练3人，中级7人，初级12人。体校坚持岗位责任制，将工作任务和指标落到实处。对教员实行“全员聘任制”和“主教练负责制”，对学员

实行“奖训金”和“抵押金”制，突出“体教结合”，发挥体校多功能作用。同年2月，被省体育局命名为吉林省体育后备人才基地。

二 输送运动员

1986年，女子田径运动员钱淑杰，在北京举行的中、日、澳三国田径对抗赛中获1500米金牌，获国家级运动健将称号。1988年，田径运动员李宏在中、日田径对抗赛中，取得男子三级跳远冠军。1991年，运动员高艳在全国“孔雀杯”无线电测向赛中，获得全能冠军；在国际女子无线电测向（军事项目）赛中，夺得80米波段金牌，被国家体委授予国际级运动健将称号。女子曲棍球运动员刘丽杰，是1995年、1996年、1998年3次全国曲棍球赛冠军队球员。女子曲棍球运动员李爽，是1998年、2000年、2002年3次全国联赛冠军队球员。2002年在澳门举行的世界杯女子曲棍球赛中，李爽和刘丽杰代表国家队夺得团体冠军；在韩国釜山亚运会，代表国家队获女子曲棍球团体冠军。举重运动员刘海霞，获2004年全国女子举重冠军，获2005年第十届全运会举重亚军。

1986~2005年，梨树县业余体校向国家队、“八一”体工队、北京市体工队、吉林省体工队、吉林省体校、沈阳市竞技体校及大专院校体育系输送200余名优秀运动员和后备人才。在国际级比赛中共获金牌6枚，银牌3枚，铜牌4枚；获得国家级金牌30枚。2001年、2005年梨树县文体局被吉林省体育局授予全国九运会和十运会人才输送奖。

第五节 竞技体育

一 承办赛会

1989年县体委在梨树镇承办吉林省体育先进乡（镇）乒乓球赛。梨树县杏山乡获团体第一名，郭家店乡运动员张雷获男子单打第一名，杏山乡运动员牟伟获第二名。同年在梨树镇承办吉林省中学生篮球赛，梨树县中学生代表队获冠军。1991年承办吉林省青少年田径分龄赛，梨树县获最佳赛区奖。1995年在十家堡镇承办吉林省先进乡镇农民篮球赛。十家堡粮食储备库代表队获冠军。

二 田径赛事

1987年9月，在全国第六届运动会上，梨树县运动员王福获100公斤古典式摔跤冠军。1989~1996年，梨树县36名运动员在吉林省业余体校分龄赛（田径项目）中获44次第一名。1987~2005年，梨树县田径代表队参加吉林省少年田径赛和全国少年田径分龄赛，多次获得好成绩：1987年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获第一名。1992年、1993年分获吉林省少年田径分龄赛第二名、第三名。1993年8月，在辽宁省铁岭市举办全国少年田径分龄赛，梨树县有6名运动员代表吉林省参加，获6枚金牌（吉林省共获得12枚金牌），是梨树县参加此类比赛最佳成绩。1994年吉林省第十二届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二名，获金牌9枚、银牌21枚、铜牌12枚。1995年、1996

年获吉林省少年田径分龄赛第二名、第三名。1997年吉林省少年田径赛获团体第一名。1998年吉林省第十三届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二名。1999年、2000年吉林省少年田径赛团体总分连续进入前六名。2002年吉林省第十四届运动会获团体第二名。2005年吉林省少年田径赛获团体第一名。

1985年、1988年梨树县被评为吉林省体育先进县和全国体育先进县。1990年、1994年、1998年梨树县3次被国家体委授予“全国田径之乡”称号。

1986~1997年梨树县运动员参加国家级田径赛获奖情况表

表 31~2

时间	姓名	性别	赛事	地点	项目	名次	教练
1986	李亚平	女	全国业体分区赛	辽阳	跳高	第2名	苏润年
1986	李亚平	女	全国业体分区赛	辽阳	四项全能	第1名	苏润年
1986	刘占权	男	全国业体分区赛	辽阳	四项全能	第1名	谭凤江
1987	王福	男	第六届全国运动会	广州	古典摔跤	第1名	周力扬
1991	刘国军	男	全国分龄赛	烟台	800米	第3名	谭凤江
1991	张亚铃	女	全国分龄赛	烟台	1500米竞走	第1名	苏润年
1991	田丽杰	女	全国分龄赛	烟台	铅球	第2名	周力扬
1992	孙庆茹	女	全国分龄赛	太原	铅球	第2名	贺云海
1992	王宏	男	全国分龄赛	太原	5000米竞走	第1名	苏润年
1993	王宏	男	全国分龄赛	铁岭	全能	第1名	苏润年
1993	王宏	男	全国分龄赛	铁岭	5000米竞走	第1名	苏润年
1993	赵丽华	女	全国分龄赛	铁岭	3000米竞走	第1名	苏润年
1993	周晶	女	全国分龄赛	铁岭	全能	第2名	苏润年
1993	周晶	女	全国分龄赛	铁岭	3000米	第2名	苏润年
1993	王丹	女	全国分龄赛	铁岭	全能	第1名	苏丽艳
1993	王丹	女	全国分龄赛	铁岭	跳高	第1名	苏丽艳
1993	崔丽景	女	全国分龄赛	铁岭	全能	第3名	苏丽艳
1993	张剑	男	全国分龄赛	铁岭	全能	第1名	周力扬
1993	张剑	男	全国分龄赛	铁岭	标枪	第3名	周力扬
1993	于艳红	女	全国分龄赛	铁岭	标枪	第2名	谭凤江
1993	张亚玲	女	全国分龄赛	保定	800米	第1名	苏润年
1993	张亚玲	女	全国中学生运动会	青岛	800米	第2名	苏润年
1996	王小红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5000米竞走	第1名	苏润年
1996	王小红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5000米	第2名	苏润年
1996	朱红宇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四项全能	第2名	苏润年

1996	朱红宇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5 000 米	第 1 名	苏润年
1996	辛大海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5 000 米竞走	第 1 名	苏润年
1996	刘 刚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5 000 米	第 1 名	苏润年
1996	钱红军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5 000 米竞走	第 1 名	苏润年
1996	吴海港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5 000 米	第 1 名	苏润年
1996	劳 丹	女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3 000 米竞走	第 1 名	胡丽娟
1996	王凤明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铁饼	第 3 名	苏丽艳
1996	劳 丹	女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3 000 米	第 3 名	胡丽娟
1996	陈 宝	男	全国青少年田径分龄赛	长春	3 000 米	第 2 名	胡丽娟
1997	田晓艳	女	全国田径分龄赛	石家庄	3 000 米竞走	第 2 名	胡丽娟
1997	劳春娜	女	全国田径分龄赛	石家庄	3 000 米竞走	第 1 名	胡丽娟
1997	韩小平	女	全国田径分龄赛	石家庄	3 000 米	第 2 名	胡丽娟
1997	韩小平	女	全国田径分龄赛	石家庄	3 000 米竞走	第 2 名	胡丽娟
1997	刘洪国	男	全国田径分龄赛	石家庄	5 000 米竞走	第 2 名	胡丽娟
1997	刘洪国	男	全国田径分龄赛	石家庄	5 000 米竞走	第 3 名	胡丽娟

1998~2005 年梨树县运动员参加吉林省田径赛获第一名情况表

表 31~3

时间	姓名	性别	赛事	地点	项目	教练
1998	王 丹	女	吉林省第十三届运动会	长春	跳高	苏丽艳
1998	姜 红	女	吉林省第十三届运动会	长春	五项全能	苏丽艳
1998	于立静	女	吉林省第十三届运动会	长春	标枪	周力扬
1998	张亚丽	女	吉林省第十三届运动会	长春	铁饼	周力扬
1998	王小红	男	吉林省第十三届运动会	长春	10 000 米	苏润年
1999	姜国成	男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5 000 米	苏润年
1999	宋晓梅	女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标枪	周力扬
2000	宋晓梅	女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标枪	周力扬
2001	王 盼	女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标枪	周力扬
2002	盛 龙	男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5 000 米	苏润年
2003	孙长龙	男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标枪	王东健
2003	刘 起	男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5 000 米	王东航
2003	刘 野	男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4×100 米接力	王东航
2003	于云彪	男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4×100 米接力	郑 强
2003	张伯春	男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4×100 米接力	郑 强
2003	王 盼	女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标枪	周力扬
2004	王成龙	男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标枪	王东健
2004	牟美英	女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标枪	周力扬
2004	贺姗姗	女	吉林省少年田径运动会	长春	4×100 米接力	郑桂玲

三 其他赛事

1994年、1995年参加吉林省全国体育先进县乒乓球赛，连续获得女子团体第一名，女子单打第一名、第三名。1995~2005年，参加四平市老年人乒乓球赛，男子团体赛始终进入前三名，并多次获得男子单打比赛前二名。1986~1989年，连续获得四平市中学生篮球赛冠军。1989年获得吉林省中学生篮球赛冠军。1994年、1995年、1997年，十家堡镇3次获得吉林省体育先进乡镇篮球赛冠军。1997年喇嘛甸镇获吉林省先进乡镇篮球赛亚军。1990~1994年，参加四平市老年篮球赛连续5次获得男篮冠军。1995~2004年，老年代表队参加吉林省老年男篮球赛均进入前三名。1995~2005年，参加四平市网球赛，老年组、青年组获得20次第一名。1997年王国新在长春市举办的全国武术赛中获得八极拳第三名。1993年获四平市象棋赛团体第三名。2003年获四平市象棋赛团体第二名。

第六节 设施 彩票

一 设施

梨树县体育场坐落在县城梨树镇（二中东侧），占地近2万平方米，开400米跑道8条，中间为标准足球场，场内可兼作跳高、跳远、铅球、铁饼、标枪等场地，四周为土垒看台，可容纳5万人，北侧正中为主席台，可容纳百人。1985年将主席台两侧改建水泥看台。1988年县政府拨款20万元，在梨树电影院南侧修建一个有固定看台的灯光篮球场，在梨树人民公园修建1260平方米的旱冰场。1992年县网球协会筹集资金5万元在梨树一中建一个标准网球场。1999年由个人投资在梨树县杏山乡修建一座面积为520平方米大型赛鸽中心。2002年6月为普及青少年体育运动，培训高水平体

育后备人才，经国家体育总局批准，以县体校为依托，建立梨树县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国家投资购置 20 万元体育器材。2003 年末在县委西侧中心广场修建 1 500 平方米的全民健身广场，吉林省体育局投资 20 万元设置 40 件室外健身器材。2005 年吉林省体育局投资 10 万元，在县城朝阳公园设置 11 件室外健身器材。全县共拥有半圆式 400 米田径场 6 个、300 米 58 个、200 米 245 个、150 米 123 个，总面积 49 879 平方米。有篮球场 125 个（含灯光篮球场 27 个）、排球场 94 个、足球场 3 个、网球场 2 个、门球场 12 个、乒乓球室 68 个、象棋围棋活动室 53 个、武术、柔道活动室 5 个。

二 彩票

2001 年梨树县设立体育彩票定点投注站，常年销售有奖体育彩票，为发展体育事业筹集资金，由四平市体彩中心管理。至 2005 年共设立 23 个投注站，发行 2 480 期，共发行 1 000 余万注，销售 2 000 余万元。体彩收益主要用于体育事业，少量用于公益事业。